

广州市正点未来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东 200 号 1850 创意园 40-43 幢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亚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广州市正点未来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4.6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补充确认 2016 年未经审议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 2016 年向东风汽车财务公司申请四辆车的抵押贷款，贷款金额 621,000 元，贷款期限 24 个月，自 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止。由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亚娟以及控股股东广州德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自愿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621,000 元。以上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发生额合计为 621,000 元人民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次参会的均是关联方，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均为关联股东的，则所有关联股东不再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2017 年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预计涉及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亚娟与其配偶布尔古德、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德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自愿无偿为公司 2017 年度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相应授信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次参会的均是关联方，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均为关联股东的，则所有关联股东不再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市正点未来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市正点未来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7-024

2017年6月14日